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H Mobile Limited**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8)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77號盈置大廈3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如認為適當)通過(無論有否修改)以下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 「動議

- (i) 全面批准本公司、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鴻海」)、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Innolux Corporation)(前稱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Innolux Display Corporation)，其後改稱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兩者均為鴻海的聯繫人)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九日訂立的物料及元件供應框架協議(經日期分別為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七日的補充協議所修訂)項下所預期的交易(「採購交易」)，以及全面批准本公司據此不時進行及落實的採購交易以及規範採購交易的條款；
- (ii) 全面批准採購交易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七日的通函內)；及

- (iii)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如須加蓋本公司鋼印)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及交付(及於有需要時加蓋本公司鋼印)彼/彼等全權酌情認為與採購交易及/或上述年度上限項下所預期的任何事宜相關或相連且屬必要或合宜的一切有關文件、文據或協議,以及辦理一切其他有關行動或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童文欣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月七日

註冊辦事處: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 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  
河北省  
廊坊經濟技術開發區  
友誼路1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長沙灣  
青山道538號  
半島大廈8樓

附註:

- (a)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登記本公司股份(「股份」)的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連同有關股票,以及已適當地填妥及經簽署的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b)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的大會並可於大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東,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派多於一位受委代表,有關委任須註明每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 (c)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有關簽署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d)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鴻海及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須就上述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e) 上文所載的普通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童文欣先生、池育陽先生及李哲生博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李國瑜博士，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基先生、陳峯明先生及Daniel Joseph Mehan博士。